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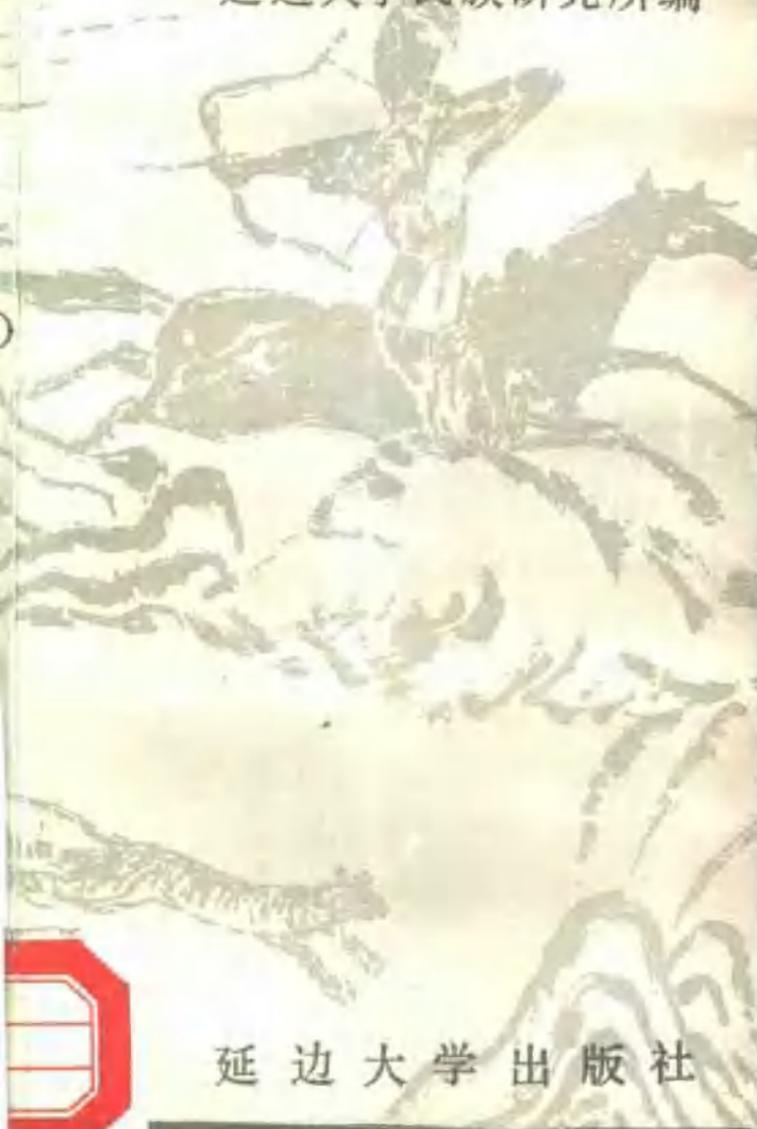
CHAOXIANZU

朝鲜族研究论丛

延边大学出版社

YANJILUNCONG

延边大学民族研究所编



# 朝 鲜 族 研 究 论 丛

## (一)

延边大学民族研究所编

延边大学出版社  
1987年·延吉

编辑委员：

权哲 朴昌基 权立 金东勋

朝鲜族研究论丛（一）

辽宁大学民族研究所编

延边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吉林省长春市民族大学新村

延边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8.19 纸页 4

字数 14.4 千字 印数 1—200

1987年11月第1版 1987年12月第1次印刷

ISBN 7-5631-0051-6 4·3

书号 3·03·1

定价 11.98 元

# 序

《朝鲜族研究论丛》(一)问世了。这对于民族工作、民族研究事业，都是很有意义的。

自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经过全面的拨乱反正和重新落实党的民族政策，民族平等、团结、互助的社会主义的新型民族关系得到巩固和发展。民族地区的经济和文化建设有了较快的发展。少数民族的生活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和改善。民族工作的形势，是建国以来最好的时期之一。《朝鲜族研究论丛》，也是这一好形势的产物，值得祝贺。

《朝鲜族研究论丛》是延边大学民族研究所主办的。该研究所的前身朝鲜族历史语文研究所，早在1964年建立。在十年动乱时期被撤消。1978年8月恢复后，随着研究范围的扩大，1984年6月扩充为民族研究所。该所在研究朝鲜族的历史、经济、文化、教育等方面都取得了可喜的成果。他们撰写发表的专著和论文，是在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和党的民族政策指引下，经过社会调查和科学考证的科研成果。这对于促进朝鲜族的研究事业，促进各族人民之间的相互了解，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将会起到积极作用。

我们的祖国，是各族人民共同缔造的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朝鲜族人民，在过去为开发祖国，建设和保卫祖国，尽到了

自己的责任，做出了应有的贡献。朝鲜族人民的文化遗产，有待于继续发掘、继承和发扬。在新的历史时期，朝鲜族人民又同各兄弟民族一道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搞活的总政策，积极参加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我们走的路是前人没有走过的路，因此，在我们前进的过程中将会出现许多新情况、新问题，都有待于认真调查研究，加以总结，指导实践，为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服务。延边大学民族研究所创办《朝鲜族研究论丛》，我相信会很好地完成这一光荣的任务，为民族研究事业和四化大业做出较大贡献。

“等闲识得东风面，万紫千红总是春。”学术界来之不易的满园春色，全靠党的正确领导、各族学者的刻苦努力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支持。我祝愿学术界的研究成果日益丰盛，《朝鲜族研究论丛》能够及时反映这一成果，而且办得越来越好，贡献越来越大。

金善俊

1987年9月15日

## 目 录

序	金荣俊	( 1 )
试论朝鲜族的迁入及其历史上限问题	朴昌昱	( 1 )
辽宁省盖县陈屯乡朴家沟村朝鲜族的社会历史调查	姜龙范	( 30 )
辽宁本溪朴堡村朝鲜族社会历史调查	孙春日	( 53 )
河北省青龙县朴氏朝鲜族社会历史调查	刘秉虎	( 77 )
试论朝鲜族人民对抗战的贡献	权 立	( 92 )
关于在延边地区正确处理人口发展与经济发展	的关系，促进经济发展的几个问题	金光世 ( 114 )
略谈延边工业部门结构及其调整问题	李东洙	( 131 )
金泽荣哲学思想初探	金东勋	( 146 )
试论近代著名反日进步人士金鼎奎	金永德	( 159 )
近代中国朝鲜族文学发展述略	权 哲	( 185 )
略谈朝鲜族后裔、清代著名诗人李锴及其作品	朴吉春	( 207 )
提高民族教育质量的关键在于改革	许青善	( 222 )
延边朝鲜族宗教概况	李光录	( 237 )
朝鲜独立运动史上的1920年10月	[日]金静美	( 267 )
编后记		( 290 )

# 试论朝鲜族的迁入及其 历史上限问题

朴 昌 显

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大家庭成员之一的朝鲜族，是境内土著民族，还是跨界民族？这对于正确理解朝鲜族历史，具有重大意义。

自古以来，我国与朝鲜就是邻国，国界屡次变动；两国人民的先世在政治、经济和文化等各方面交往密切；尤其是两国接壤地区之边民相互跨境居住。由于这些原因，在理解朝鲜族的迁入及朝鲜族历史的上限问题上，学术界认识各异，看法不一。

一些人认为朝鲜民族是个土著民族。他们说：朝鲜族的先世曾经在我国的西至辽水，北至松花江，东至东海的广阔的东北地区，建立过古朝鲜、高句丽等国家，长期生息、繁衍在这块土地上。公元668年，高句丽被唐罗联军灭亡以后，残留在东北的高句丽遗民同靺鞨诸部一起，又在高句丽故土上建立过渤海国。其后的辽、金、元、明时期，在东北的辽东、辽南地区，朝鲜民族的先世——高丽人与其他民族一起杂居，长期生息。现今的朝鲜族正是高句丽、高丽的后裔。因此，

朝鲜族历史的上限应该上溯到高句丽乃至古朝鲜。笔者认为，上述认识违背历史发展观与民族观的科学原理，把复杂的民族历史加以简单化，从而混淆了朝鲜民族的族源问题与作为中国少数民族之一的朝鲜族的历史问题——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问题，从而把朝鲜族误解成境内土著民族。

第一，古朝鲜、高句丽是朝鲜民族的先世所建立的独立的民族国家。它的疆域曾经在现今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境内，也曾一度与汉、唐等中国王朝有过藩属关系。然而，它们毕竟是独立的民族国家，甚至多次抗击隋、唐朝的入侵，进行了长期的抗战。因此，它的历史，理所当然地属于朝鲜历史的范畴。作为中国少数民族之一的朝鲜族的历史，则是作为朝鲜民族的一个分支在我国境内成为中华民族大家庭成员的历史，是属于中国历史的范畴。因此，不能把高句丽等古代民族所建立的独立国家的历史，当做中国少数民族之一的朝鲜族的历史。当然，中国朝鲜族既然是从朝鲜民族中分化而来的一支，那末，要研讨朝鲜族的族源，可以上溯到高句丽、古朝鲜，以至沃沮、秽貊等族的历史演变。但是，不能因此把一个民族的渊源同一个少数民族的历史起点（上限）这一不同的概念混淆起来。

第二，古朝鲜、高句丽遗民，从血统上和民族属性上同现有中国朝鲜族没有直接的承上启下的联系。古代辽东的高句丽人，在隋、唐等强大的中国封建王朝东征之时，许多人被迫南迁到朝鲜半岛。公元四世纪高句丽把国都迁移到朝鲜半岛以后，辽东地区的许多高句丽人也随之南迁。高句丽末期唐朝大军压境侵入之时也如此。公元666年，高句丽延征土率12个城地区的763户、3,543人，归降于新罗，三年后的公元669

年，高句丽王子安承率4,000户民众投光于新罗等等。<sup>①</sup>

留在辽东一带的高句丽遗民则与靺鞨族一起建立了渤海国。他们长期与其他民族杂居和联姻，逐渐同化为他民族而绝迹。

辽、金、元和明初，也有数以万计的高丽人生息繁衍在辽东南一带。如在明洪武年间，在东宁卫所属高丽人3万余，永乐年间，漫散军4万人中亦有许多高丽人。据《辽东志》记载，明洪武年间，居住在辽东一带的高丽人及归附女真人者占辽东总人口的十分之三。<sup>②</sup>他们在西自辽阳，东至开州，南至海、盖州地区聚落相居。上述几万高丽人的大多数是元朝时因各种历史原因从朝鲜半岛迁徙到辽东来的，而不是从古居住此地的土著民。可以说，在元末明初在辽东，南至辽阳路，西至新民县附近，北至铁岭之开元路南界一带，都住有高丽人。但是，后来这些人因为元亡明兴、元朝残将纳哈出等的叛乱、明初“靖难之战”等战乱，不断地逃至朝鲜半岛。

另一方面，留在辽东的人则因年深日久地与汉族、女真（建州、海西等女真诸部）族和蒙古族等杂居，逐渐同化。最典型的例子就是洪福源及其后裔，以及铁岭李氏——李成梁及其后裔。他们在元、明时归化而成为元、明朝的显贵名门。李成梁及其后裔，在明朝世世代代担任辽东的总兵官职，到清朝则加入汉八旗，以保持其富贵荣华。

上述历史事实有力地证明：一方面，元明时期在辽东的高丽人是从朝鲜半岛迁入的，而不是高句丽的遗民。另一方面，元、明朝时在辽东居住过的相当数量的朝鲜人，迁徙至朝鲜半岛，而遗留下来的则同化为他民族，尚未发现至今

仍保有朝鲜族籍者。因此，现有朝鲜族并不是高句丽、高丽遗民之后裔，而是其后即明末清初起，再从朝鲜半岛迁入的。

第三，从民族学的观点看，现今我国的朝鲜族无论其自然属性（血统、体格等各方面）还是社会属性（语言、文化、风俗和心理素质等各方面），都与朝鲜半岛的朝鲜人具有共同点。（尽管朝鲜族迁来之后，由于长期与各族人民在共同地域、共同经济条件下生活，又长期并肩进行反帝反封建斗争，因而旧的某些民族要素逐渐在减弱，新的中华民族的各要素在增长）。这些民族特点表明朝鲜族尚未迁涉到我国东北以前，在朝鲜半岛同那里的朝鲜民族一起，在共同地域、共同经济和共同文化联系中逐渐形成为单一的朝鲜民族，而后因历史原因，再从朝鲜半岛迁来的。其实，古代高句丽国是以高句丽部族为中心，联合东北东南之其他各部族所形成的地缘性部族联盟国家，当时尚未形成朝鲜民族。到了新罗统一三国时，联合高句丽、百济等朝鲜半岛的人民，以及东北一带其他民族，开始形成起古代朝鲜民族。后来经过高丽，到了李朝中期才形成现在的单一的朝鲜民族。如果说，我国朝鲜族在古代的高句丽时已形成为我国少数民族，那么，朝鲜族则不是跨界民族，而是土著民族。照此推理，那么现在的朝鲜族与在朝鲜半岛的朝鲜人是早在1,500多年以前开始“分化”的，是“同源异流”。如果这样，在民族属性各方面，中国朝鲜族必然与朝鲜民族截然不同，是另外一个民族才对。显然，这是不符合历史及现实状况的。

总之，现今我国的朝鲜族，不是自古居住在我国境内的土著民族，而是从朝鲜半岛迁入的民族，因而成为跨界民族。

我们所说的跨界民族，一般指同一个民族，因迁徙关系而居住在不同国家，分别属于两个国家的民族。因而迁徙而出的部分，在其语言、文化特征乃至民族心理要素等各方面，仍然保持原有的某些特点。朝鲜族正是属于这种民族。

把朝鲜族说成土生土长的民族，把朝鲜族历史的上限划到古代，这种非科学观点的产生，并不是偶然的。

--是从思想认识上，历代统治阶级对于少数民族，尤其是对于跨界民族，实行压迫与歧视的政策。朝鲜族中也因长期遭受民族压迫和歧视的影响，存在一些民族自卑感，不敢或者不愿意承认“跨界民族”一词。不过，历史还是历史，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在我国漫长的历史长河中，由于各种历史原因，各民族的流徙是常见的历史运动。今日汉族的祖先——华夏族，是从西北的黄土高原逐渐东迁到中原地区的，有些民族原住在中原地区，后被迫迁徙到统治民族鞭长莫及的边疆荒芜地区；有些民族则是从境外迁入到今天我国的境内；甚至有些民族则原住在今天的我国境内，后流徙到境外，形成另一个民族等等。朝鲜族就是由于不堪朝鲜国内统治势力和外来侵略势力的残酷压迫和剥削，乃至外来侵略势力的强迫，才被迫迁入到我国东北的。

历史表明，历史上的少数民族的迁徙，包括迁入与迁出，都是历代统治阶级及其所依赖的旧社会制度和阶级关系所造成的。今天在我国，从根本上消除了民族压迫和歧视的社会基础。各民族之间，不管历史长短，贡献大小，人口众寡，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大家庭之一员，都是国家的主人翁，已经形成并不断加强一律平等、团结友爱、互相尊重、互相合作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因此，应以马列主义的历史观点，

正确地理解和对待少数民族的迁徙问题。这就需要克服一切民族偏见，克服类似“土著者信”，“迁来者疑”的倾向。

第二，在理论上，对我国五十多个民族不作具体分析，不把今天中华民族大家庭看成为长期的历史进展中逐渐形成的，而是认为凡是今天中华人民共和国疆域里的民族都是“自古以来统一的”、“不可分隔的成员”。按照这种理论，必然把古代高句丽看作隋、唐朝的“地方政权”，是我国古代史的一部分。因为它是在今天我国疆域里建立的。以此推理，必然把古代高句丽人当作少数民族，把今天的朝鲜族的历史起点追溯到古代高句丽。结果，朝鲜族也不是迁入民族，而是“土著民族”了。

其实，我国历史上的疆域以及各个民族，经历了漫长的历史运动。它同“中国”这一词的内涵一样，随着时代的变迁而变化。如古代的我国，曾经形成许多民族国家，各民族之流徙很频繁，民族国家之间有的很早就有往来，有的则长期无联系，甚至长期相互称霸，兵戎相见，而不是“自古以来统一”的，也不是“自古以来不可分隔”的。历史上的疆域也是如此，多次变化。各民族之间，也有分有合，经过长期的历史运动，才逐渐凝聚成为今天的中华民族的大家庭。因此，每个民族的形成与发展，都具有各自的个性。作为迁入民族的朝鲜族历史，也有自己的起点及发展的特点。不能把具体、生动而又复杂的各民族的历史，用违背历史科学原理的某种格式或既定的某种框框套将起来。

既然朝鲜族是从朝鲜半岛迁入的跨界民族，古代民族的迁徙又频繁，那么，如何考察他们的迁入及朝鲜族历史的上限问题呢？

首先，要考虑我国同朝鲜之间何时有较为稳定的国界。因为若无较为稳定的国界，所谓“迁入”、“迁出”就没有标准，没有根据。

历史上的中朝国界，屡次变动，长期未稳定。如汉、唐时期，朝鲜民族的先世生息在辽阔的东北。公元七世纪高句丽灭亡后，唐朝同新罗的国界，初期是朝鲜半岛的开城以北、平壤以南之地；唐玄宗开元二十四年起，则以𬇙江（今朝鲜大同江）为界。<sup>③</sup>同一时期所建立的渤海与新罗，以泥河（今朝鲜咸镜南道永兴附近）为界。<sup>④</sup>辽金时期，朝鲜咸镜道是高丽族与女真族的杂居区。<sup>⑤</sup>元朝时，初以清川江为界，在平壤设置东宁卫。元至元二十年（1283年），高丽收复清川江以北之地。到了明朝，才把鸭绿江、图们江作为两国之间习惯上的自然国界。不过，明初的图们江以南之地仍是女真族与朝鲜民族所杂居，到明朝中期朝鲜才经略咸镜北道，在图们江南岸构筑“行城”、设六镇，防戍边境。由此看来，自古代高句丽至明朝，两国之国界屡次变动，而且两国边民也相互跨界杂居，很难分清“迁入”、“迁出”。

十七世初叶，后金（清）在东北崛起。1627年，清军侵略朝鲜，签订“江都会盟”，决定两国以鸭绿江、图们江为界，“各守封疆，永勿相侵”，<sup>⑥</sup>并且开始进行中江互市及会宁、

庆源同宁古塔、库尔喀人之间的贸易。此后，尽管1636年皇太极再度侵略过朝鲜，但是，国界却没有变化，直至今日。尤其是清军入关以后，清廷为保全“发祥地”和垄断长白山特产，在长白山以北千余里之地实行封禁，两国之间严格实行封疆，凡是“犯越者”则处于严刑。因此，两国之间较稳定的国界始于明清之交。搞清这一点，是研究朝鲜族迁入的前提之一，又是研究朝鲜族历史起点的必要条件之一。

其次，要考虑是否定居的问题。因为迁入意味着定居扎根。只有定居扎根，才能逐渐形成为一个民族共同体和共同聚居区。如上所述，自古以来中朝两国在政治、经济、文化方面相互交往密切，不仅互派使者、学者和商人往来频繁，而且两国边民也自由地越境打猎、伐木、采参、挖金以及开荒种地。尽管如此，那些朝鲜民族的先世的一时留居和边民的“朝来暮归”、“春来秋归”等，不能算为定居。

再次，要考虑历史上迁入的人们同今天的朝鲜族有无血统上和民族属性（自然属性与社会属性）上的直接延续。自古以来，有不少朝鲜民族的先世移居我国。但是，他们在千余年或几百年的历史中，同其他民族杂居、联姻，逐渐同化为另一个民族而绝迹。绝迹即其历史中断。因此不能作为朝鲜族历史的一部分。

按照上述三条来考察历史，笔者认为朝鲜族的迁入及历史上限，应定为明末清初，即从十七世纪初叶算起。

也许有人说，元末明初，两国把鸭绿江、图们江作为自然国界，又有数以万计的朝鲜人（高丽人）在辽东地区居住。因此，这一时期应成为朝鲜族历史的上限。对此，笔者持不同意见。不错，据史料记载，不仅元末，而且元初也有不少高

丽人迁徙至此地。如元太宗三年(1231年)，高丽之洪福源降于蒙古，献编民1,500户。太宗五年，洪福源居辽阳，把编民安排于辽阳与沈州(今沈阳)之间。六年，太宗把洪福源任命为管领归附高丽军民的总管。太宗十年，把新归附高丽人2千余名又安置在辽阳⑦。元宪宗四年，蒙古兵侵入高丽，“所虏男女无虑二十万六千八百余……自有蒙古兵之乱未有甚于余此时。”⑧元中统二年(1261年)，元朝在辽阳设安抚高丽军民总管府，第三年(中统四年)，把高丽质子王绰任命为总管，节制2千户；洪福源之子则驻在辽阳，节制其他地方的高丽人⑨。由此看来，辽东地区住有不少高丽人。到了元末明初，许多人因辽东地区之战乱而“逃还本土”。仅辽东逃军林八刺失里所带之漫散军和家属安置于庆尚道者有1,297户，忠清道854户，左右道489户，全罗道1,589户等⑩。明末，清朝崛起，明清之间争夺辽东，连年战乱，不仅朝鲜人，连汉民也纷纷逃亡。甚至明将毛文龙也在1620年以后，率辽东军民数万，逃到朝鲜假岛。因此，辽东地区十室九空，旷野荒废。在此情况下，即使有留在当地的朝鲜人，也同化为汉、满、蒙族，没有留下任何本民族的实体。

据社会历史调查，至今仍保持朝鲜族的民族特征及族籍的现有朝鲜族的祖先，最早迁入于明末清初。如现河北省青龙县以八道河子乡塔沟村和大丈子乡孟家窝铺村为中心的350余名朴姓朝鲜族、辽宁省盖县陈屯乡朴家沟村277名朴姓朝鲜族、辽宁省本溪县山城子乡朴堡、久才峪、化皮等村1,234名朴姓朝鲜族的祖先，正是明末清初迁入我国东北的，是最早的中国朝鲜族之一。河北省青龙县朴姓朝鲜族的祖先是从清朝“国初来归”后，加入满洲镶白旗，当包衣的。后随清军进关，

居住在近畿地方，后又被派到昌黎地区居住。到康熙九年春，奉旨出冷口关外之青龙朴杖子地方定居。其后裔为谋生计，移居于塔沟，其分支又从塔沟移居于孟家窝铺，代代务农。他们是朴杖子一带的开拓者之一<sup>⑪</sup>。辽宁省盖县陈屯乡朴家沟之朴姓也可能从“天聪初来归”，原属内务府包衣，后下派编入镶红旗，属庄亲王王府包衣，在该地“督皇粮”当差。他们也是清军攻陷盖县后，最早被拨来人之一，是朴家沟之开拓者而至今一直定居在此地<sup>⑫</sup>。辽宁省本溪县山城子乡朴姓朝鲜族，也是后金时被掳掠而来，被分配到镶红旗主尼堪（努尔哈赤之长子褚英之三子，后为和硕敬谨亲王）的工庄当农奴。清军占领清河、碱厂一带后被拨，距今三百五十余年来一直生息在此地，是开拓汤河两岸的创业人。<sup>⑬</sup>

他们长期遭受清朝封建统治势力和军阀势力的民族压迫和歧视，忍痛隐瞒族籍，报称满族或汉族，直到解放后的一段时间。1958年，河北省青龙县民族事务委员会成立，着手落实党的民族政策时，朴姓长辈朴万银等首先申请更改族籍，五户人口改正族籍为朝鲜族。但是在以后的岁月里，由于“左”倾思想的干扰，朴姓居民的宿愿又没能实现。1980年，国务院公安部、国家民委下发“关于恢复或改正民族成份的处理原则的通知”以后，上述三处的朴氏诸户纷纷要求改正族籍。1982年，他们在党和政府的关怀下，先后恢复朝鲜族的本来族籍，实现了世世代代的宿愿。

有人疑虑，一个少数民族的迁入及历史起点，应该以该民族的群体行动为依据，不应把个别人的迁入为起点。他们认为上述三处的朝鲜族，至今才繁衍成二千来名。可见，三百余年以前仅仅是个别几个人迁入而已，这能算为朝鲜族历

史的起点？笔者认为，民族的迁徙形式多种多样，有的民族的迁徙是集团性的，有的民族则不然，最初是个别人的迁徙，而后逐渐增加。何况，上述三处朴氏祖先迁入东北，并不是个别人，而是数以万计的。只是经过三百余年的漫长岁月，大多数已被同化，而他们只是其中的“幸存者”而已。

据文献记载，明末清初，朝鲜族是以如下几种形式大批迁来的。

(1) 在后金时期，努尔哈赤在征服周围女真诸部的同时，经常骚扰朝鲜边境，掳掠许多朝鲜边民。1618年，朝鲜使臣廷老访问明辽东经略杨镐时，有边将报称“奴酋（努尔哈赤）部中有朝鲜营三千兵云……不过，以零硝被掳之人作一队兵”<sup>⑭</sup>此话也许是夸大之词，不过也反映当时在后金兵中确有许多朝鲜族将兵的事实。后金初，努尔哈赤派兵征讨图们江沿岸瓦尔喀部之潼关、件河土和老土（现朝鲜潼关、茂山一带）时掳掠的朝鲜人“居住在奴城（兴京老城）外三十家，称之为高丽村。”<sup>⑮</sup>在《李朝实录》中，建州女真部骚扰边境掳掠人口的记载也屡见不鲜。

(2) 由于不堪李朝统治阶级的残酷剥削，或因李朝统治势力的内部矛盾而逃至东北者。后金攻陷辽河以东之后，此地人口减少、耕地荒芜，朝鲜边民借机潜入之事时有发生，也有亡命此地者。如在己丑年（1589年）朝鲜的“郑汝立之狱”时被牵连而“逃来此地者，居住在外村部落，生四子皆军兵”；会宁人金凡等人“以作贼逃入胡中以居”<sup>⑯</sup>；义州府尹之儿子韩国兄弟和金新达里四兄弟及其家属等等。<sup>⑰</sup>此外，在文献中有不少朝鲜人充当清军之“通事官”的记载。